

招标公告(资格后审)

广深高速公路 2023-2027 年 10kV 供配电及沿线照明设施日常养护项目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广深高速公路 2023-2027 年 10kV 供配电及沿线照明设施日常养护项目已由广东省交通集团有限公司批准建设。项目发包人为广深珠高速公路有限公司，项目招标人为广深珠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建设资金由业主自筹。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全国范围公开招标，并采用资格后审方式评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本项目主要内容包含：1. 10kV 供配电设施日常养护及日常维修、抢修；2. 沿线照明设施日常养护及日常维修、抢修，具体工作详见工程量清单。

本项目合同期为 2023 至 2027 年度(合同期最长不超过广深高速公路收费运营期届满日)，采用“3+2”模式，即 2023~2025 年，每年年终由招标人对中标单位进行年终考核（详见第三部分第七章技术方案考核评分办法），考核合格则可以延续本项目至下一年度的服务合同，不合格者则终止本项目服务合同，承包人应无条件接受。前三个年度（即 2023~2025 年）的综合评价得分均超过 90 分，方可延续 2026~2027 年（合同期最长不超过广深高速公路收费运营期届满日）合同。如由于广深高速改扩建原因，导致维护内容发生变化，招标人可无条件终止合同或就改变的维护内容与中标人进行协商确定，中标人不能向招标人进行索赔。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国家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业企业输变电工程专业承包三级（或以上）证书或者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或以上）证书，且同时持有国家电力行业的承装、承修、承试五级（或以上）许可证，具有类似工程业绩，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详见招标文件附录 1—附录 7。

3.2 本次招标不接联合体投标。

3.3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¹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²、管理关系³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或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否则按否决其投标处理。

3.4 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

¹单位负责人是指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代表单位行使职权的主要负责人。

²控股是指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本总额的 50%以上的绝对控股、相对控股或协议控股。

³管理关系是指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它单位之间存在的管理与被管理关系，如一些事业单位。

名单的投标人（或联合体成员），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投标人（或联合体成员），均按否决投标处理。

3.5 投标人还应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办理企业信息登记，无企业信息登记将不予受理。企业信息登记的办理详情参见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gzzb.gd.cn>）服务指南栏目。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3 年 1 月 13 日至 2023 年 1 月 19 日（法定公休日、法定节假日除外），每日上午 9:30 至 11:30，下午 2:00 时至 4:00 时（北京时间，下同），到 广东省东莞市虎门镇北栅管理区广深高速公路营运管理中心办公楼 4 楼会议室持单位介绍信原件、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原件备查）、《投标登记申请表》原件 2 份（格式在 <http://www.gzggzy.cn>/服务指南/资料下载中下载）购买招标文件。

4.2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 1000 元（不含图纸），售后不退。

5. 投标文件的递交及相关事宜

5.1 招标人既不组织进行工程现场踏勘也并不召开投标预备会。

5.2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为 2023 年 2 月 9 日 9 时 30 分，投标人应于当日上午 8:30 至 9:30 将投标文件递交至 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 333 号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5.3 招标人不接受任何邮寄的投标文件，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受理。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粤采易”阳光采购平台、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上发布。如媒体发布公告内容不一致，以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公告为准。

在规定的报名期间，如报名并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 3 家时，招标人依法有权选择以下任一方式：（1）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公告延长报名时间，在延期报名时间内，已报名投标人的资料仍有效并可自行补充资料，未报名的投标人可根据公告的约定进行报名；（2）依法重新组织招标或不再招标。

7. 其他事宜

招标人不承担投标人准备投标文件和递交投标文件以及参加本次投标活动所发生的任何成本或费用。

8.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广深珠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地 址：广东省东莞市虎门镇北栅管理区广深高速公路营运管理中心

邮政编码：523925

联 系 人：张工、胡工

电 话： 0769-85555585-5580 传 真： 0769-85154371

附件：资格审查条件附录1至附录7及评标办法

以上附件可从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上下载。